

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语文新课标必读



包法利夫人

Madame Bovary

【法】福楼拜◎著 蔡朵多◎译



远方出版社

全国青少年最喜爱的

优秀图书

金牌畅销书

语文新课标必读



世界名著书林

【法】福楼拜◎著

蔡朵朵◎译

包法利夫人

名家全译
导读版

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包法利夫人 / 于立文主编. ——呼和浩特: 远方出版社,
2009.7

(语文新课标必读·世界名著书林)

ISBN 978-7-80723-359-6

I. 包… II. 于… III. 长篇小说 - 法国 - 近代 - 缩写本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49787 号

语文新课标必读·世界名著书林

∞ 包法利夫人 ∞

主 编: 于立文

责任编辑: 敖登格日乐

装帧设计: 子 时

出版发行: 远方出版社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010010)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960 毫米 1/16

字 数: 5050 千字

印 张: 282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3-359-6

定 价: 440.80 元 (全 16 卷)

古语云：“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读书不仅可以明理、明智，而且还可以修身养性、陶冶情操，提升自身文学素养。内容博大浩瀚，思想包容万象的中外名著、古今佳作无疑是疲于生活、学习、工作的现代人的“精神食粮”。每每细细品读各类佳作，都如听琴瑟之音，如和箫箏之韵，如沐清风细雨，那份陶醉与美感，那份心动与达意，那份润泽与温暖，是所有的现代娱乐方式所不可比拟的！

中外经典名著是历史的奠基，凝聚着前人智慧的光辉；是几千年的文化精髓，它的价值不仅在于典范语言的熏陶，在于心灵的滋养，在于对人类精神的终极关怀，而且还在于它影响了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被作为人类重要的文化遗产流传下来。它的语言、它的情节、它的人物形象，让我们在学习知识的同时，感受读书的乐趣，领略文坛大师们的风采，丰富我们的课外生活，塑造我们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它就像是岁月长河中晶莹的水滴，折射着时代动人的光彩。

品读名著其实是和渊博的智者交谈，向睿智的前人学习。因为经典名著中所传达的思想会让我们的人文价值、人文精神不断地得以升华和提高。从小品读经典名著，加以思考，对广大青少年的人格塑造都会有很大的益处。因为通过阅读这些不朽的文学作品，可以感悟、认识和理解世界的真善美、假恶丑，能够在无形中受到感染，丰富内心世界，提升自身的气质以及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深刻的人生哲理，并且名著中很多正面的、积极的人生态度都能让我们形成比较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

经典名著要么有它的独特之处，传达它所颂扬的励志精神，如《鲁滨逊漂流记》；要么有它的时代意义，以特定的一段历史为背景来反映当时的社会面貌和诠释一种精神，如《三个火枪手》；要么突破了原先的禁锢，以“幻想”为手段，来描述一段引人入胜，匪夷所思的神奇的探险之旅，如《海底两万里》。另外，许多经典名著中也表达了作者在特定时代下的世界观，如《复活》，就是作者托尔斯泰思想、宗教伦理和美学探索的总结性作品；如鲁迅的小说集《呐喊》、散文集《朝花夕拾》都集中体现了作者对封建社会旧制度、旧道德的批判和讽刺以及其

“救国救民”的爱国情操。当然，还有一些经典是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与文化的不可朽之作，如《论语》、《孟子》等。

基于中外经典名著所具备的如此多的可读价值，以及阅读名著对广大青少年朋友们的好处，我们依据国家教育部于2001年颁布的作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核心标准内容的《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以下简称“新课标”）的宗旨，按照“新课标”中对中小学生阅读的规定，并结合不同学生群体的阅读数量和阅读水平及能力的要求，精心选取了大量适合各个阶段青少年读者阅读的优秀而经典的中外名作编写成《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我们萃取的这些人类文化中的精华，是集高度、广度、厚度于一体的文学名著，力图以新的理念、新的思维来全面提高广大中小学生的语文阅读能力，使学生从庞杂的语文学习中解脱出来，用最少的时间，以最高的效率收到最好的学习效果。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内容的编写，在引用原著的基础上，不同的书还分别增加了不同的栏目，如外国经典长篇小说篇，设置了名著导读、思考与练习等。优秀诗文篇中所增设的赏析部分，可以结合教育学者的分析理解，加强学生们对古诗词的掌握；外国名著篇的导读，可以使学生们在了解作者的生平及作品写作的时代背景下，在了解了作品的艺术结构和小说的人物特点和故事框架后，带着更浓厚的阅读兴趣去欣赏和品读，同时也能够给读者们提供一些阅读方法上的指导。

本丛书最大的特色就是以欣赏的角度代替死读的方法来品读文学名著，将阅读和思考完美的结合，使青少年学生的阅读更加合理、更加有效。我们相信通过阅读此书，既能提高学生的文学素养，培养其对文学的理解和对艺术的鉴赏力，又能够使学生在应试能力和应试技巧上有一个质的飞跃。

编者

 《包法利夫人》

《包法利夫人》通过女主人公艾玛的悲剧，揭露了法国外省贵族、地主、市侩、高利贷者的丑恶面貌，同时也尖刻地讽刺了包法利夫人的浪漫主义幻想。这部小说充分表现了福楼拜的批判现实主义精神。

夏尔·包法利是个军医的儿子。他天资不高，但很勤勉、老实，为人懦弱无能。做了医生后，他的父母为他找了一个每年有 1200 法郎收入的寡妇做妻子，虽然她已经 45 岁，而且又老又丑。她和夏尔结婚后，便成了掌控他的主人。

一天，夏尔接到紧急信件，去拜尔斗给一个富裕农民卢奥先生治病。卢奥的太太两年前去世了，家里由独生女艾玛料理。艾玛是个具有浪漫气质的女孩，给夏尔留下了深刻印象。为此，夏尔经常前去探诊拜访。

当夏尔的妻子知道艾玛曾受过教育，懂得跳舞、地理、素描、刺绣和弹琴时，醋劲大发。她要丈夫向她发誓，今后再也不去拜尔斗了。唯命是听的夏尔照做了。不久，他妻子的财产保管人逃跑了。夏尔的父母发现媳妇在订婚的时候撒了谎，一年并没有 1200 法郎收入时，跑来吵闹。她在一气之下，吐血死了。

卢奥先生给夏尔送诊费，当他知道夏尔的不幸后，尽力安慰他，还邀请夏尔去他家散心。爱上艾玛的夏尔向卢奥老爹提亲。虽然卢奥感到夏尔不是理想的女婿，但因为人家说他品行端正、省吃俭用，而且也不会太计较陪嫁，便答应了。开春后，夏尔和艾玛按当地的风俗举行了婚礼。

受过教育，看了太多浪漫主义小说的艾玛婚后，发觉丈夫是个平凡而又庸俗的人，为自己结婚而感到悔恨。不久，侯爵为答谢夏尔医好了自己的口疮，邀请夏尔夫妇到他的田庄沃比萨做客。艾玛对侯爵家豪华的气派、高雅的客人、珠光宝气的舞会场面感到入迷，更被一位邀她跳舞的风流潇洒的子爵所吸引。在回家的路上，她拾得了子爵的一个雪茄匣，又勾起了她对舞伴的怀念。每当查理不在家时，她就把它取出来，开了又开，看了又看。艾玛将参加舞会的漂亮衣着、缎鞋虔诚地放入五斗柜，对丈夫老是看不顺眼，人也变得懒散，乖戾而任性。

SUMMARY

夏尔怕艾玛生病，特意搬到荣镇居住。这里有金狮客店和引人注目的奥默麦先生的药房。奥默是个药剂师，常爱自我吹嘘，标榜自己是个无神论者，虽然没有医生执照，却私自给农民看病。到荣镇那天，艾玛与奥默和一个在律师那里做练习生的莱昂一起吃的晚饭。莱昂与艾玛很谈得来，两人有相同的志趣，都爱好旅行和音乐。此后，他们经常一起谈天，议论浪漫主义的小说和时行的戏剧。包法利先生难得妒忌，所以并不引以为怪。艾玛生了个女孩，交给木匠的女人喂养。莱昂有时陪她一道去看女儿，两人日益接近起来。

爱上莱昂的艾玛为了摆脱这一想法，转而关心家务，把女儿也接回家来，并按时上教堂。但她由于心情烦躁，把女儿推跌了，碰破了她的脸。莱昂也陷入爱情的罗网，为了摆脱这一苦闷而上巴黎念完法科的课程。临别时，两人都感到无限惆怅。

一次，于谢的地主罗多夫·布朗瑞皆来找包法利医生替马夫放血。他是个风月场中的老手，收入颇丰，见艾玛生得标致，便打下勾引她的主意。罗多夫利用在荣镇举办州农业展览会的机会接近艾玛，伪装自己。两人说话、谈天，直到出诊的夏尔回来为止。

展览会后，艾玛已经忘不了罗多夫了。而罗多夫却有意过了六星期才去看她。艾玛经不起罗多夫的诱惑，做了他的情妇。然而，罗多夫欺骗了艾玛，假意同她私奔，却没出现。此后，艾玛生了一场大病。病好后，她想痛改前非，重新生活。

药剂师奥默邀请包法利夫妇去卢昂看戏。在剧场里，艾玛遇到了莱昂。两人未看完戏，便跑到码头谈天。这时的莱昂已不是初出茅庐的后生，用甜言蜜语哄骗着艾玛。艾玛回到荣镇后，借口到卢昂去学钢琴，实际上，是去和莱昂幽会。艾玛再一次把自己的全部热情倾注在莱昂身上，开始她背着丈夫向商人勒合借债。然而，莱昂和罗多夫一样欺骗了艾玛的感情。厌烦了的他决定和艾玛断绝来往，开始回避她。

正当这时，艾玛接到法院的传票，商人勒合逼她还债。无奈的艾玛向勒合求情，要他再宽限几天，但他翻脸不认人，不肯变通。艾玛去向莱昂求援，莱昂骗她借不到钱而躲开。她去向公证人吉约曼借钱，可是他却乘她眉急之际想占有她。最后，她想到找罗多夫帮忙，对方竟说他没有钱。受尽凌辱的艾玛万念俱灰，回家后吞吃了砒霜。夏尔跪在她的床边，她对

他说：“你是好人。”最后，她看了孩子一眼，痛苦地离开了世界。

为了偿还债务，夏尔当光卖尽了全部家产。在翻抽屉时，他发现了妻子和莱昂的来往情书以及罗多夫的画像。在承受了种种打击之后，他也死了。他们的女儿寄养在姨母家里，后来进了纱厂。

夏尔死后，先后有三个医生到荣镇开业，但都经不起奥默的排挤。这位非法开业的药剂师大走红运，居然获得了政府颁发给他的十字勋章。

• 作者简介

居斯塔夫·福楼拜（1821—1880），法国现实主义作家。生于法国诺曼底卢昂医生世家，童年在父亲医院里度过，医院的环境培养了他细致观察与剖析事物的习惯，这对他日后的文学创作有极大的影响。1840年，福楼拜赴巴黎求学，攻读法律。1843年放弃法律，专心文学。1846年，定居卢昂，埋头写作，偶尔拜会文艺界朋友，直到生命最后时刻。

1856年，福楼拜的代表作长篇小说《包法利夫人》出版，轰动文坛。但作品受到当局指控，罪名是败坏道德，毁谤宗教。此后，他一度转入古代题材创作，于1862年发表长篇小说《萨朗波》。1870年发表长篇小说《情感教育》。此外，他还写有《圣安东的诱惑》、剧本《竞选人》和短篇小说集《三故事》等。

福楼拜主张小说家应像科学家那样实事求是，要通过实地考察进行准确地描写。创作中偏重于客观写实和精雕细刻，以“客观而无动于衷”的美学原则精致的艺术风格为后来的自然主义和唯美主义奠定了基础。在艺术风格上，福楼拜从不作孤立、单独的环境描写，而是努力做到用环境来烘托人物心情，达到情景交融的艺术境界。作品语言精练、准确、铿锵有力，是法国文学史上的“模范散文”之作。

• 趣闻逸事

作家的投入

一天，福楼拜的一位朋友登门拜访，在门外就听到阵阵凄惨的哭声。这个朋友连忙破门而入，发现正是福楼拜趴在桌前号啕大哭，边哭边喊：“我的包法利夫人死了！我的包法利夫人死了！”朋友大惊，以为是福楼拜



的挚爱丧生，好言劝慰。等福楼拜好不容易回过神来，朋友才明白，原来这个包法利夫人，竟是福楼拜小说中的女主人公。

•思考与练习

1. 福楼拜是法国_____作家。他除了写有长篇小说《包法利夫人》外，还写有剧本_____和短篇小说集_____等。

2. 概述《包法利夫人》的主题思想。



第一部

—

校长进来时我们正在上自习，他后面跟着一个没有穿学生装的新学生，还有一个小校工，端着一张大书桌。正在打瞌睡的学生也醒过来了，个个站立起来，好像功课受到打扰似的。

校长做了个手势，示意我们坐下，然后转过身去，低声对班主任说：

“罗杰先生，这个学生我交托给你了，让他上五年级吧。如果他的功课和品行都够格的话，再让他升高班，因为他的岁数已经够大的了。”

这个新生坐在门背后的角落里，门一开，谁都看不见他。他是个大约十五岁的小乡巴佬，个子比我们都高。他的头发顺着前额剪齐，像乡下教堂里的歌童，看起来既懂事，又不自在。他的那件黑纽绿呢小外衣一定穿得太紧，肩膀虽然不算宽，袖口却绷开了线缝的地方，并露出了晒红的手腕，一看便知是卷起袖子干惯了活的。浅黄色的长裤被背带吊得太高，露出了穿蓝袜子的小腿。

大家背起书来。他竖起耳朵仔细听，专心得好像在教室里听传道，甚至连腿也不敢跷，胳膊也不敢放在书桌上。两点钟下课铃响的时候，若不是班主任提醒他，和我们一齐排队他也不知道。

我们平时有个习惯，一进教室就把帽子扔在地上，以免拿在手里碍事；于是，一跨过门槛，就得把帽子扔到长凳底下，而且还要靠墙，掀起一片尘土；这已经成为规矩了。

不知道这个新生是没有注意到我们的规矩，还是不敢跟大家一样做，做完课前的祷告之后，他仍把鸭舌帽放在膝盖上。他的帽子看不出到底是皮帽、军帽、圆顶帽、尖嘴帽还是睡帽，像是一盘大杂烩，反正是便宜货，说不出有多难看，好像哑巴吃了黄连后的苦脸。帽子是鸡蛋形的，里面用铁丝支撑着，帽口有三道滚边；往上是交错的菱形丝绒和兔皮，中间还有条红线隔开；再往上是口袋似的帽筒；帽顶是多边的硬壳纸，纸上蒙着十分复杂的彩绣，还有一根细长的饰带，末端吊着一个用金线结成的小十字架作为坠子的饰带。帽子是新的，帽檐还闪光呢。

“起立。”老师说。



他一起立，鸭舌帽就掉了。弄得全班哄堂大笑。

他弯下腰去捡帽子。旁边一个学生用胳膊一捅，帽子又掉了，他又捡了一回。

“不必担心，你的王冠是不会摔坏的。”老师在旁边打趣。

学生都哈哈大笑起来，可怜的新生更加不知所措，不知道帽子是该拿在手里，还是让它掉在地下，还是把它戴在头上。他到底又坐下了，帽子仍是放在膝盖上。

“起立，”老师又说了一遍，“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新生说了一个听不清楚的名字，口里像是含了萝卜似的。

“请再说一遍！”

新生仍是说了一个稀里糊涂的名字，全班笑得更厉害了。

“请声音高点！”老师喊道，“声音高点！”

于是新生痛下决心，像在呼救似的张开血盆大口，使出了浑身的力气叫道：“下坡花力！”这下好了，越来越闹，笑声叫声直线上升，那声音尖得刺耳，有的像狼嚎，有的像狗叫，有人跺脚，有人学舌：“下坡花力！下坡花力！”好不容易才变成零星的叫声，慢慢静了下来，可是一排板凳好像一串爆竹，弄不准什么时候还会爆发出一两声，就像死灰复燃的爆竹一样的哭声。

老师只好用罚做功课的雨点，来淋湿爆竹，教室里总算逐渐恢复了秩序；老师又让新生听写，拼音，翻来覆去地念，才搞清楚夏尔·包法利是他的名字，就罚这条可怜虫坐到讲台前懒学生坐的板凳上去。他正要去，却又站住了。

“你找什么？”老师问。

“我的……”新生心神不宁，东张西望，胆小怕事地说。

“全班罚抄五百行诗！”教师命令道，就像海神镇压风浪一般一声令下，一场方兴未艾的风暴被压下了。

老师生气地道：“都不许闹！”一面从高筒帽里掏出手帕来擦满脸的汗水，一面接着说，“至于你呢，新来的学生，抄二十遍拉丁动词‘笑’的变位法给我。”

而后，他用温和一点的声音说：

“回头就能找到你的帽子，没人抢你的！”

一切恢复了平静。头都低下来做练习了。新生端端正正坐了两个钟头，虽然说不准什么时候，不知什么人的笔尖就会弹出一个小小纸团来，溅他一脸墨水。他只用手擦擦脸，也不抬头看一眼依旧一动不动。

上晚自习时，他从书桌里拿出袖套来，把文具摆得整整齐齐，细心地用尺在纸上画线。我们看他真用功，每个词都不厌其烦地查词典。当然，他没有被降到低年级去就是靠了他这股劲头，因为他即使勉强懂得文法规则，但是用词造句却并不高明。他的拉丁文是本村神甫给他启的蒙，他的父母为了省钱，要不是拖得实在不能



再拖了，还不肯送他上学堂。

他的父亲夏尔·德尼·巴托洛梅·包法利，原先是军医的助手，在一八一二年前后的征兵案件中受到了牵连，不得不在这时离开部队，好在他那堂堂一表的人才，赢得了一家衣帽店老板女儿的欢心，使他顺便捞到了六万法郎的嫁妆。他长相漂亮，嘴唇上边的胡子和络腮胡子连成一片，喜欢吹牛，总使他靴子上的马刺铿锵作响，手指上总戴着戒指，又穿着光彩夺目的衣服，外表看起来像个勇士，平易近人又像个推销员。婚后，头两三年他就吃得好，起得晚，用瓷烟斗一大斗、一大斗地吸烟，晚上戏不看完不回家，还是咖啡馆的常客。这都靠老婆的钱过日子，岳父死了，没能留下多少财产，他不高兴，开一家纺织厂，又折了本，只好回到乡下，显显身手。但是，他既不懂得织布，也不懂得种地；他的马不是用来耕耘，而是用来驰骋；他的苹果酒不是一桶一桶卖掉，而是一瓶一瓶喝光；他院子里最好的鸡鸭，都供自己食用；就连他的猪油也用来擦亮自己打猎穿的皮鞋；没过多久，他发现自己所有发财的念头最好打消。

所以他一年花两百法郎，在科州和皮卡迪交界的一个村子里，租了一所半田庄、半住宅的房子；他灰心丧气，怨天尤人，从四十五岁起，就闭门谢客，决意只过安静的日子，说是厌倦人世。

他的妻子从前爱他简直就像着了魔，对他简直是百依百顺；没想她越顺着他，他就越远着她。她本来脾气非常好，感情外露，爱情专一，后来上了年纪，就像走了气会变酸的酒一样，也变得难相处了，说话唠叨，神经紧张。她吃了很多苦啊！起初看见他追骚逐臭，碰到村里的浪荡女人都不放过，夜里醉得人事不省，浑身酒气，不知从多少下流地方给送回家来，她从未抱怨。后来，她的自尊心受了伤，只好不言语，忍气吞声，逆来顺受，就这样过了一辈子。她还得忙这忙那到处奔波。她得去见诉讼代理人，去见法庭庭长，记住什么时候期票到期，办理延期付款；在家里，她又得缝缝补补，洗洗烫烫，监督工人，开发工钱，而她的丈夫却什么都不管，从早到晚都昏沉沉、懒洋洋，似乎在跟人赌气似的，对她说些忘恩负义的话。在稍微清醒一点的时候，缩在火炉旁边吸烟，向炉灰里吐痰。

她生了一个男孩，却不得不交给奶妈喂养。小把戏断奶回家后，又把他惯养得像一个王子，母亲虽喂他果酱，但父亲却让他光着脚丫子满地跑，说什么小畜生一丝不挂，或许活得更好。冒充哲学家，父母对孩子的想法背道而驰，父亲头脑里有男人的理想，他想要按照斯巴达的方式严格训练儿子，要让他有强健的体格。他要儿子冬天睡觉不生火，教他大口喝甘蔗酒，看见教堂游行的队伍便说粗话。但是小孩子天性驯良，父亲的苦心被辜负了，他的精力被枉费了。母亲总把儿子带在身边，给他剪硬纸板，给他讲故事，神经地自言自语，快乐中有几分忧郁，亲热得又过于



啰唆。她的日子过得十分孤寂，就把支离破碎的幻想完全寄托在孩子身上。她梦想着高官厚禄，仿佛看见他已经长大成人，漂亮，聪明，有所成就了。不管是修筑桥梁公路，还是做官执法，都教他认字，甚至于弹着一架早买的旧钢琴，教他两三支小调。可是对这一套，重财轻文的包法利先生却说是太不划算了。难道他们有能力供养他上公立学校，将来买个一官半职，或者盘进一家店面？再说，一个人只要脸皮厚胆子大，得意的日子总会有的。包法利太太只好让孩子在村里稀里糊涂、吊儿郎当。

他跟在庄稼汉身后，用土块打得乌鸦东飞西跑；他手里拿着根钓竿，沿着沟摘黑莓吃，却说是在看管火鸡；收获季节他就翻晒谷子，东奔西跑在树林里；下雨天他便在教堂门廊下的地上画方格，玩跳房子的把戏，遇到节日他就求教堂的管事让他敲钟，好把身子吊在粗绳上，绳子来回摆动，他就觉得在随风飞舞。

所以，他长着结实的手臂，健美的肤色，像一棵硬木树。

十二岁时，他母亲才得到允许，让他开始学习。他的启蒙老师便是教堂的神甫。不过上课的时间太短，又很不固定，起不了太大作用。刚刚行过洗礼，又要举行葬礼，中间有点闲暇，就站在圣器室里，匆匆忙忙讲上一课都是忙里偷闲教的；或许是在晚祷之后，神甫不出门了，又叫人去把学生找来。他们两人便上得楼来，走进他的房间，于是就各就各位；苍蝇和蛾子也围着蜡烛飞舞。天气一热，孩子就打瞌睡；双手压在肚皮上的神甫，不消多久，也就昏昏沉沉地张嘴打起鼾来。有时，神甫给附近的病人行过临终圣礼回家，看见在田地里顽皮捣乱的夏尔，就把他喊住，训了他个把钟，并且利用机会，让他在树底下背动词变位表。可不是天下雨，就是过路的熟人，把他们的功课打断了。虽然如此，神甫还是对他一直表示满意，甚至还说：小伙子记性挺好。

夏尔不能就停留在这一步呀。母亲一抓紧，由于父亲问心有愧，或者是嫌累了，居然不反对就让了步，等到这个顽童行过第一次圣体瞻礼再说，可还是又拖了一年。

一晃就过去了六个月；第二年十月底，夏尔总算进了卢昂中学，他父亲来过圣·罗曼节期间，赶热闹时，亲自把他带来的。

时过境迁，他的事我们现在谁也不记得了，只记得他脾气好，玩的时候玩，读书的时候读书，在教室里听讲，在寝室里睡觉，在餐厅里就餐。手套街一家五金批发店的老板是他的家长代理人，每月接他出来一次，总是在星期天铺子关门之后，打发他到码头去逛逛，看看船来船往，潮涨潮落，然后七点，送他回学校吃晚餐。每个星期四晚上，他总给母亲写一封长信，用的是红墨水，还用三块小面团封口；而后他就复习历史课的笔记，要不就在自习室里读《希腊游记》——一本过时的、情节拖沓的书。散步的时候，他老是跟校工聊天，因为他们两个都是乡下来的。

靠了用功，他在班上总是保持中下水平；有一回考博物学，他受到了表扬，尽管没有得奖。但是，到三年级结束时，他的父母要他退学，并要他学医，说是相信他会出人头地，得到学位的。

他的母亲认识罗伯克河岸一家洗染店的老板，就为他在四层楼找了一间房子。她把他的膳宿安排停当后，找来几件家具，一张桌子，两把椅子，还从家里搬来一张樱桃木的旧床，另外买了一个生铁小火炉，储存了一堆木柴，准备供可怜的孩子过冬取暖之用。她回乡下去是在住了一个礼拜之后，临行前还千叮咛、万嘱咐，说现在就只剩下他一个人了，一定要会照管自己。

布告栏里使他头昏脑涨的功课表：解剖学、病理学、生理学、药剂学、化学、植物学、诊断学、治疗学，他弄不清来龙去脉的一个个名词，还不包括卫生学和药材学，看起来好像神庙的大门，里面庄严肃穆，一片黑暗。

他什么也不知道；听讲也是白搭，一点也没理解。但是他很用功，笔记订了一本又一本，上课每堂都到，不缺一次实习。他就像蒙住眼睛拉磨的马一样完成烦琐的日常工作，转来转去也不知道磨的是什么。

为了免得他花钱，每个星期他的母亲都托邮车给他带来一大块叉烧小牛肉，他上午从医院回来，就靠着墙顿脚取暖，吃叉烧肉当午餐。然后就是，上阶梯教室，上救济院上课，上完课再穿街过巷，回到住所来。晚上，吃过房东不丰盛的晚餐，又上楼回房间用功。他身上穿的衣服被汗水浸湿了，背靠着烧红了的小火炉，一直冒气。

到了夏天美好的黄昏时刻，闷热使街头巷尾都空荡荡的，只有在大门口踢毽子的女用人。他打开窗户，凭窗眺望，看见底下的小河流过桥梁栅栏，有黄有紫有蓝的颜色，使卢昂这个街区变成了见不得人的小威尼斯。有几个蹲在河边洗胳膊的工人。一束一束的棉线在阁楼里伸出去的竿子上晾着。对面屋顶上是一望无际的青天，还有一轮西沉的红日。乡下该多好啊！山毛榉下该多凉爽啊！他张开鼻孔去吸田野的清香，可惜只闻到的是一股热气。

他消瘦了，而且身材变得修长，脸上流露出一种哀怨的表情，更容易得到别人的关怀。

人只要一马虎，就会自然地摆脱决心的束缚。有一次，他实习没去，第二天，他上课又没去，一尝到偷懒的甜头，慢慢就进得去出不来了。

他养成了上小酒吧的习惯，在那里他玩骨牌玩得入了迷。每天晚上关在一个肮脏的赌窟里，大理石台子上掷着有黑点的小羊骨头骰子，在他眼里，这似乎是难能可贵的自由行动，抬高了他在自己眼里的地位。这就像是头一回走进花花世界尝到禁脔一样；在进门时，把手指放在门扶手上，肉欲般的快感在心里已经涌起了，此



时，压在内心深处的一切欲望都冒了出来；他学会了对女伴唱小调，兴高采烈地唱贝朗瑞的歌曲，能调五味酒，最后，还懂得了谈情说爱。

他就这样准备医生考试，结果显然是彻底失败。当天晚上，他家里还在等他回来开庆功会呢！

他动身走回家去，一到村口托人把母亲找了出来，一五一十都告诉了她。母亲不但原谅了儿子，反而责怪主考人不公平，没有让他通过，并且说父亲面前由她来交代，这就给他吃了定心丸。包法利先生才知道考试真相是在五年以后；但事情已经过去，不能再算陈年老账，况且他怎能相信自己生的儿子会是蠢材呢！

由于夏尔重新复习功课，并且事先把考过的题目都背得烂熟继续准备考试。所以他总算通过了，并且成绩还算良好。这对他的母亲来说，简直是个大喜的日子！他们大摆喜筵。

但到哪里去行医呢？去托特吧。那里仅有一个老医生。很久以来，包法利太太就恨不得他死掉。夏尔就在他对面住下，不等老头子卷铺盖，迫不及待地要接班呢！

好不容易把儿子带大了，且让他学会了行医谋生，帮他在托特挂牌开业，这还不算完：他还没成家呢。她又给他娶了迪埃普一个事务员的寡妇，四十五岁，一年收入有一千二百法郎。

杜比克家的寡妇尽管长得丑，满脸的疙瘩像春天发芽的树枝，骨瘦如柴，可并不愁嫁不出去，供她挑选的还不乏其人。为此，包法利大娘不得不费尽心机，把对手都挤掉，甚至有一个猪肉店老板，得到几个神甫撑腰，也被她巧施妙计坏了好事。

夏尔如意算盘是，以为一结婚，人可以自作主张，钱可以随意花费条件就会变得好起来。哪里晓得当家做主的却是他老婆；他在人面前应该这样说，不能那样说，每逢斋戒日要吃素，要依着她的意思穿衣服，根据她的吩咐催促病人还账。她拆他的私信，监视他的行动。如果诊室里有妇女的话，就隔着板壁听他看病。

每天早晨她要吃巧克力，没完没了地要他关心。她总是抱怨神经痛，胸脯痛，气血两亏。脚步声响吵了她；他一走就冷落了她；一回到她身边呢，那更是希望她早死。夜里，夏尔回到家中，她就伸出瘦长的胳膊从被窝底下，搂住他的脖子，把他拉到床边坐下，对他诉起苦来：他一定是忘记她了，爱上别的女人了！人家早就说过，她的命苦；说到最后，但她向他要一点甜药水，还要一点爱情，这是为了健康。

二

一天夜里，大约十一点钟，嘚嘚的马蹄声惊醒了他们，马就停在门口。女用人打开阁楼的天窗，盘问一个停在街上的男人。他身上带了一封信，是来请医生的。娜塔西走下楼来，冷得她直打哆嗦，她首先开锁，然后拔出门闩。来人下了马，跟



着女用人，一下就进了房间。他从他的灰缨毡帽中，取出了一封用旧布包着的信，慎重其事地交给夏尔，夏尔倚着枕头看信。娜塔西手里举着灯站在床边；少奶奶不好意思，脸对着墙，背对着来人。

这封信是用一小块蓝漆封着的，请包法利医生赶快到贝尔托田庄去，医治一条断腿。可是拐弯抹角从托特到贝尔托要经过朗格镇和圣·维克托足足有六古里。夜漆黑一片，少奶奶担心丈夫会出事。因此决定来人骑马先走，夏尔要等三个小时以后，月亮出来了再动身。还要那边派个孩子接他，给他带路，开栅栏门。

清晨四点钟的样子，夏尔动身到贝尔托去，把大衣裹得严严的。被窝里的热气还没离身，他就迷迷糊糊、摇摇晃晃地骑着脚步平稳的牲口上路了。马走到田垄边上，面前是一些荆棘围着的的大坑，就自动停下来；夏尔突然惊醒过来，马上想起断腿的事，尽力回忆自己学过的各种接骨法。雨已经停了；天蒙蒙亮了，一动不动的小鸟栖息在苹果树的枯枝上，清晨的寒风使它们细小的羽毛竖立起来。萧瑟的田野平铺在眼前，一望无边，远处一丛丛树木，围绕着一个相距遥远的田庄，好似灰蒙蒙的宽广平原上，点缀着紫黑色的斑点，这片灰色一直延伸到天边，和灰暗的天色融合为一了。夏尔时不时地睁开眼睛，后来精神疲倦，又困起来，不久就进入了一种迷离恍惚的状态；他混淆不清了刚才的感觉和过去的回忆，自己仿佛分身有术，既是学生，又是丈夫；既像刚才一样躺在床上，又像当年一样还在手术室里。在他脑子中，药膏的暖香和露水的清香混合为一了；他好像听见床顶的铁环在帐杆上滑动，他的妻子在睡觉……走过瓦松镇的时候，他看见一个小男孩在沟边的草地上坐着。

“你是医生吗？”小孩问道。

夏尔回答之后，孩子马上把木鞋提在手上，在他前面跑了起来。

夏尔听带路的孩子讲，知道了卢奥先生大约这里是这里最有钱的种地人。昨天晚上，他在邻居家过“三王节”，回来的时候摔断了腿。两年前他的妻子就死了。现在他的身边只有一个千金小姐，帮他料理家务。

贝尔托田庄越来越近。小男孩钻进一个篱笆洞，看不见了，然后又从一个院子里面跑了出来，把栅栏门打开。由于草湿路滑，马走不稳；走过树下时，夏尔还得弯腰。看门狗在窝里狂叫，链子都拉直了。走进贝尔托田庄时，马一惊，就闪到路边去了。

田庄看起来很有序。从马厩打开的上半扇门望去，可以看见正在静静地吃着新槽里的草料的种地的大马。顺着房屋有一大堆肥料，上面冒出一片水汽；在母鸡和火鸡中间，有五六只孔雀——这是科州田庄的珍禽——居高临下，正和鸡争吃食物。羊圈长长的，仓库高高的，墙壁和人的手一样光滑。两辆大板车在车棚里放着，四把铁犁，还有鞭子，轭圈，全副马具，马具的蓝色毛皮上沾满了从楼上谷仓里落下



来的浮尘。院子在斜坡上，院里整整齐齐，还种上了树木；池塘边上，一群鹅在那里快活得嘎嘎直叫。

一位穿着有三道花边的蓝色丝绒长袍的年轻女子，到门口迎接包法利先生，先带他走进了炉火烧得正旺的厨房。厨房灶台上摆着大大小小的闷罐，伙计们的早餐正在罐里沸腾。炉灶内壁烘着几件湿衣服。火铲、火钳、风箱吹风嘴都是大号的，闪闪发光；靠墙摆着成套的厨房用具，时明时暗地映出灶中的火焰，和玻璃窗透进来的曙光。

夏尔上楼去看病人，只见他蒙着被子躺在床上发汗，睡帽扔在一边。这是一个五十岁的老头，他是一一个个子短小的胖子，皮肤白净，眼睛澄蓝，额头光秃秃的，还戴着一副耳环。床旁边有一把椅子，上面放了一大瓶烧酒，他不时地喝酒，给自己打打气；但是一见医生，打足了的气又泄了下去，他不再那样昏天黑地一直咒骂了，却有气无力地哼哼唧唧起来。

骨折情况很简单，没有什么并发症。夏尔不敢想象居然会有这样容易治的病。他想起了他的老师在病床前的姿态，于是就用各种好话去安慰病人。外科医生的这些亲切表示，就像手术刀上抹了油一样。到车棚底下找来了一捆板条做了自制夹板，他挑了一块，劈成几块小的，用碎玻璃磨光；女用人撕开一块布做绷带，艾玛小姐也在试着缝几块小布垫子。因为她花了好长时间没有找到袖套，她父亲等得有些不耐烦了；她也没有顶嘴；只是在缝垫子的时候，一不小心，扎破了手指头，就把手指放到嘴里，嘬了两口。

夏尔看见她的指甲如此白净，觉得奇怪：指甲光亮，看来比迪埃普的象牙更洁净，指尖细小，剪成杏仁的形状。然而她的手并不完美，也许还不够白，指节瘦得有点露骨；此外，手也显得太长，轮廓的曲线不够柔和。如果说她美丽的话，那还是她的眼睛；虽然眸子是褐色的，但在睫毛的衬托之下，好像变成乌黑的了；她的目光炯炯有神，看起人既不害羞，也不害怕，单刀直入。

包扎完之后，医生就得到邀请，而且是卢奥先生亲自邀请的：在走之前吃一点东西。

夏尔走下楼来，到了底层的大厅里。摆在一张小桌子上有两份刀叉，还有几个银杯，桌子靠近一张华盖大床放脚的那一头，床上挂着印花布帐，帐子上画的是土耳其人。闻得到蝴蝶花和湿布的气味，那是从窗子对面的高大的栎木橱子里散发出来的。在靠墙角的地面上，竖着摆了几袋面粉。那是隔壁谷仓装不下的，要放进谷仓去，还得爬三级石头台阶呢。墙上的绿色油漆一片一片地剥落在墙根下，在墙壁当中的钉子上，挂着一个装饰房间的镀金画框，框子里是用铅笔画的文艺女神的头像，头像下面用花体字写着：献给我亲爱的爸爸。